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商业行业委员会

商贸促字〔2026〕162号

关于增补中国贸促会商业行业委员会首届企业出海服务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及专家：

为贯彻落实《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开展中小企业出海服务专项行动的通知》（工信厅企业函〔2025〕23号），推动标准领航企业出海服务工作，满足相关领域团体标准供给需求，建立和完善企业出海服务标准体系，中国贸促会商业行业委员会于2025年9月成立首届企业出海服务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以下简称企业出海服务标委会）。首届企业出海服务标委会由67名委员组成，秘书处由中国贸促会商业行业委员会标准工作部承担。

首届企业出海服务标委会委员来自律师事务所、企事业单位、高等院校、科研机构、贸促机构和标准化专业机构等，在商事法律和权益保护等领域形成了较为扎实的专业基础。随着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不断深入，企业出海服务逐步向政策咨询、市场开拓、人才保障、经营管理、金融支持和权益保护等多领域协同服务拓展，对标委会委员专业结构和标准化技术能力提出了新的要求。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

开展中小企业出海服务专项行动的通知》部署了政策入企服务、市场开拓服务、国际人才服务、管理提升服务、跨境金融服务、权益保护服务六项重点工作。为进一步优化企业出海服务标委会委员结构，在巩固权益保护服务领域现有专业基础的同时，加强其他服务领域的专业力量，现面向全国增补首届企业出海服务标委会委员。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增补范围

在政策入企服务、市场开拓服务、国际人才服务、管理提升服务、跨境金融服务等相关领域提供服务的科研院所、大专院校、行业协会、政府机构、企事业单位和其他单位的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

二、委员条件

1. 熟悉企业出海服务领域的业务工作，具有较高的理论水平、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践经验。
2. 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或者具有与中级及以上职称相对应的职务，从事相关工作 5 年及以上的在职人员。
3. 掌握标准化基础知识，热心标准化事业，能积极参加标准化活动，履行委员的各项职责与义务。
4. 在中国大陆境内依法设立的法人组织任职。
5. 符合《中国贸促会商业行业委员会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管理办法（试行）》的其他有关要求。

三、工作程序及要求

1. 采取单位推荐的方式，由申报人填写《中国贸促会商业行业委员会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登记表》（见附件）。所在单位负责审核填写内容，确保其真实性并加盖单位公章。

2. 请申报人于**2026年9月25日前**，将填写后的委员登记表 word 文件和盖章扫描后的 PDF 文件发送至联系邮箱。

3. 企业出海服务标委会秘书处将对申报人员进行综合评议，确定增补委员名单，报中国贸促会商业行业委员会审批。增补委员任期与首届企业出海服务标委会委员任期一致。

4. 拟定于 2026 年 10 月中旬“第十届服务贸易标准化会议”期间，举办首届企业出海服务标委会第一次全体会议。

四、联系方式

中国贸促会商业行业委员会标准工作部

联系人：张宇乾

电 话：010-66094078

邮 箱：ccpitzyq@163.com

附件：中国贸促会商业行业委员会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登记表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商业行业委员会

2026 年 9 月 1 日



附件

中国贸促会商业行业委员会专业标准化 技术委员会委员登记表

标委会名称及编号：企业出海服务标准化技术委员会（CCPITCSC/TC 10）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个人照片
技术职称			聘任时间			
工作单位						
行政职务						
通信地址						
联系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毕业时间		学历			学位	
掌握外语：1. 英语 ☐ 2. 法语 ☐ 3. 德语 ☐ 4. 日语 ☐ 5. 俄语 ☐ 6. 其他 ☐ _____						
外语水平：1. 入门 ☐ 2. 中等 ☐ 3. 流利 ☐						
专业技术特长						

组织/参与制修订的标准	
发表著作/学术论文，发表时间及刊物名称	
参加的学术组织和担任职务	
奖励荣誉	
备注	
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